立法會CB(2)340/17-18(04)號文件
LC Paper No. CB(2)340/17-18(04)

青年關愛弱勢聯盟
Youth Alliance for the Disadvantaged

**提交與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
**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
**就《對護老者及殘疾人士照顧者的支援》意見書**

**發表人： 青年關注弱勢聯盟 召集人 曾榮輝**

香港有不少家庭照顧者因要照顧家中長者或殘疾人士而被迫暫停工作或減少收入，家庭照顧者願意履行照顧家庭成員的責任，盡顯中華傳統倫理道德文化，實在是值得社會的支持和鼓勵。

我們須明白非專業的照顧者面對家庭經濟環境變化和生活質素轉變，加上部份需要照顧情緒起伏較大的長者或殘疾人士時，需要花極大精神、時間和體力，對照顧者的精神和身體上承受很大的壓力，政府必須提供更多支援，包括經濟、環境配套及身心舒緩，以促進家庭及社區和諧。就對家庭照顧者的支援方面，本聯盟有以下建議：

**大環境氣氛**

加強社會對護老者及殘疾人士照顧者的了解

家庭照顧者是長時期的工作，他/她們總會遇到失落的時候，艱辛的路如有同路人支持和互勉，定能排除不少因壓力造成的家庭糾紛和慘劇。 政府可透過各式公民教育、社區展覽、講座及媒體節目探討家庭照顧者所面對的身心壓力問題，並鼓勵更多社企在支援家庭照顧者方面，有更多創新的服務，目標達至政府、非政府組織、社區及鄰里，由上而下營造「與照顧者同行」的大環境氣氛及認同家庭照顧者的貢獻。

**經濟方面**

增加津貼金額、津貼恆常化及簡化申請文件程序

現時「為低收入家庭護老者提供生活津貼試驗計劃」，照顧 1 名長者只有 2000 元津貼及照顧超過 1 名長者只有 4000 元津貼；而該獲批要求之一是護老者每月提供不少於 80 小時照顧或照顧超過 1 名長者需每月提供不少於 120 小時的照顧。 姑勿論家庭照顧者是否全職照顧家人，在每月需要提供不少於 80 小時照顧的框架下，很多普遍的全職工作都只能排除在外，或對本身的工作發展成為障礙；另一方面，如以最低工資形式計算，2000 元/4000 元的津貼連最低工資都不如，何況眾多護老者都寧願將津貼用在照顧長者的物資及治療等地方，對護老者的生活壓力舒緩力度不大 。本盟建議照顧 1 名長者的津貼上調至 3000 元及照顧超過 1 名長者津貼上調至 5000 元。

上述津貼試驗計劃對護老者在身心上得到不同程度的舒緩是肯定的，亦有效增加家庭成員的溝通和外出活動的機會，故此應將有關津貼恆常化，並希望吸取試驗計劃的經驗，簡化申請文件程序，以免申請期間加重護老者負擔，及建議調低入息門檻，讓更多在職兼護老者得到支援。

為家庭照顧者提高與父母同住或供養父母的免稅額

現實的說，任何的支援都難及經濟方面的援助實際，如家庭照顧者未有資格申請上述津貼，並不代表可忽視對他/她們的支援，因時間同樣需要付出，照顧同樣需要成本。中國傳統文化重孝道，而且政策方面亦鼓勵居家安老，故此應鼓勵願意為家庭成員付出的行為。建議在稅務方面，提高與父母同住或供養父母的免稅額，鼓勵「衛星家庭」回歸「大家庭」。

盡快落實公屋獨居長者及殘疾人士獲豁免入息審查提供聘請外傭資助

家庭照顧者需放棄社交和生活時間，經常會出現孤獨無助感，而外人是難以分擔的；建議盡快落實為公屋獨居長者及殘疾人士提供獲豁免入息審查之聘請外傭資助，對家庭照顧者而言，多個人，多對手，足以分擔不少工作，舒緩不少壓力，減低社會負能量的累積。

**身心舒緩 價值肯定**

培訓更多「情緒舒緩輔導員」

建議於社區培訓更多非心理專業的「情緒舒緩輔導員」，類似培訓調解員的方式，吸引各行業人士學習情緒舒緩技巧，並撥款社福機構開設「情緒舒緩輔導員」職位，吸引已接受基本培訓人士在社區投身兼職輔導員，定期訪問家庭照顧者、獨居長者等，除舒緩現時跟進個案人手不足的壓力，亦為社區的有心人提供就業機會。

肯定「家庭照顧者」價值

「家庭照顧者」從非專業護理到經年累月的為家人提供護理，依坊間的「一萬小時定律」，很多家庭照顧者足已踏足專業領域。如依政府統計處指 20 年後每 3 個人港人有 1 個是長者的推算，安老護理服務將面臨前所未有的人手壓力。

本盟建議透過資歷架構，將「家庭照顧者」以「過往資歷認可」的方式，通過面試或筆試，將他/她們的經驗轉化為實質資歷，一來幫助「家庭照顧者」因放棄原有工作而失去原有市場競爭力的困境，二來為安老護理行業引進更多對行業有密切接觸並懂得尊重長者的新人入行。